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## 世新大學 函

機關地址：臺北市文山區木柵路1段17巷  
1號

聯絡人：張家綺

電話：(02)2236-8225 分機：83702

電子信箱：chiachi@mail.shu.edu.tw

受文者：國立中興大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9年9月4日

發文字號：世新法院字第1091002151號

速別：最速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研討會議說明及議程(附件一 310901500Q\_1091002151\_doc1\_1\_Attach1.pdf)

主旨：本校法律學院訂於109年9月9日(星期三)假本校舍我樓12樓S1204會議室舉辦「世新大學法律學院學術研討會系列：海商法修正法案學術研討會」，議程如附，請惠轉所屬報名參加。

說明：

- 一、本研討會以中文進行，免費參加，可登錄公務人員學習時數。
- 二、採線上報名方式，網址：[https://docs.google.com/forms/d/1zhquK1yowhQ7s8zUzy9r1X8dsmOjnGVocI4-c2MIHIU/viewform?edit\\_requested=true](https://docs.google.com/forms/d/1zhquK1yowhQ7s8zUzy9r1X8dsmOjnGVocI4-c2MIHIU/viewform?edit_requested=true)。

正本：行政院、立法院、司法院、交通部航政司、交通部法規委員會、交通部運輸研究所、最高法院、臺灣高等法院、臺灣高等法院臺中分院、臺灣高等法院高雄分院、臺灣基隆地方法院、臺灣臺北地方法院、臺灣臺中地方法院、臺灣高雄地方法院、臺灣花蓮地方法院、中華民國輪船商業同業公會全國聯合會、台北市海運承攬運送商業同業公會、中華民國船長公會、中華海員總工會、中華民國貨櫃儲運事業協會、中華民國全國碼頭工會聯合會、中華民國海運聯營總處、中華民國引水協會、財團法人中國驗船中心、臺灣港埠協會、中華民國產物保險商業同業公會、台北市船務代理商業同業公會、中華民國託運人協會、中華民國物流協會、中華民國對外貿易發展協會、台北市進出口商業同業公會、中華海運研究協會、中華航運協會、臺灣海商法學會、中華民國律師公會全國聯合會、中華民國仲裁協會、中華學校財團法人中華科技大學、元智大學、長庚大學、真理大學、國立中山大學、國立中央大學、國立中正大學、國立中興大學、國立交通大學、國立成功大學、國立宜蘭大學、國立東華大學、國立政治大學、國立高雄大學、國立高雄師範大學、國立清華大學、國立雲林



310901500Q\_1091002151\_doc1\_1.di

第1頁，共6頁  
線上簽核文件列印 - 第2頁/共7頁

國立中興大學



1090015909 109/09/04

科技大學、國立嘉義大學、國立彰化師範大學、國立暨南國際大學、國立臺中科技大學、國立臺中教育大學、國立臺北大學、國立臺北科技大學、國立臺北教育大學、國立臺北護理健康大學、國立臺東大學、國立臺南大學、國立臺灣大學、國立臺灣科技大學、國立臺灣師範大學、國立臺灣海洋大學、朝陽科技大學、華梵大學、義守大學、實踐大學、臺北市立大學、銘傳大學、龍華科技大學、國立高雄科技大學、國立澎湖科技大學、淡江大學學校財團法人淡江大學、僑光科技大學、輔仁大學學校財團法人輔仁大學、靜宜大學、中國文化大學、佛光大學、逢甲大學、中原大學、台北海洋學校財團法人台北海洋科技大學、玄奘大學、東吳大學、東海大學、稻江科技暨管理學院、國立金門大學、亞洲大學、開南大學

副本：

裝



訂

線



## 世新大學法律學院學術研討會系列

### 海商法修正法案學術研討會

一、時間：109年9月9日(三)9時30分至12時

二、地點：世新大學舍我樓12樓S1204會議室

三、題目：《海商法修正草案》學術研討會

四、參加人員

- (一)賴來焜(世新大學法律學院院長)
- (二)饒瑞正(國立臺灣海洋大學海洋法律與政策學院院長)
- (三)黃裕凱(輔仁大學財經法律學系教授)
- (四)許兆慶(眾博法律事務所所長/世新大學法律學院兼任教授)
- (五)劉定安(臺灣高雄地方法院庭長/法官)
- (六)詹駿鴻(臺灣臺北地方法院法官/博士)
- (七)林淑娟(大成律師事務所合夥律師/博士)

五、議程

- 0900-0930 報到
- 0930-0940 開幕致詞 賴來焜院長
- 0940-1030 主題討論(與談人：饒瑞正、黃裕凱、許兆慶)
- 1030-1040 休息、茶敘
- 1040-1140 主題討論(與談人：劉定安、林淑娟、詹駿鴻)
- 1140-1200 綜合座談(來賓意見交流)
- 12:00 散會

六、報名方式：採網路報名([連結報名網址](#))及傳真報名(座位有限，請提早報名)

報名網址

[https://docs.google.com/forms/d/1zhquK1yowhQ7s8zUzy9r1X8dsmOjnGV0Ci4-c2MIHIU/viewform?edit\\_requested=true](https://docs.google.com/forms/d/1zhquK1yowhQ7s8zUzy9r1X8dsmOjnGV0Ci4-c2MIHIU/viewform?edit_requested=true)

報名聯絡人：世新大學法律學院張家綺秘書

聯絡電話：02-22358225分機83702 傳真：02-22363129

E-mail: lawsch@mail.shu.edu.tw

## 引言

世新大學法律學院賴來焜院長

百年仰觀俯察：變化不大

自清末《大清商律草案》中《海船法》，民國 18 年《海商法》，經過民國 51 年及 88 年修正，至本次草案修正，百餘年仰觀俯察立法沿革，可謂變化不大。

### (一)《大清商律草案》起(1008 條)

1. 總則：9 章 103 條
2. 《海船法草案》：6 編 11 章 263 條，民國元年六月完成，未正式公布施行。總則(2 章 6 條)、海船關係人(2 章 83 條)、海船契約(3 章 131 條)、海損(2 章 17 條)、海難救助(16 條)及海船債權之擔保(2 章 10 條)。

### (二)民國元年《海船法草案》→第五次民國十八年《海商法》

1. 採民商合一
2. 民國 18 年 12 月 30 日公布《海商法》：→  
8 章 174 條

### (三)民國 51 年：第一次修正

民國 47 年 3 月 8 日台 47 交字第 1166 號函立法院，立法院經第一讀會、委員會聯席會、委員會之初步審查聯席會(計 21 次)、四委員會聯席審查會(計 19 次)、第二讀及第三讀。

1962 年 7 月 10 日完成三讀並經由總統於 1962 年 7 月 25 日公布，計有 4 年 4 月(見拙著《新海商法論》，pp.9-138)。

### (四)民國 88 年：《海商法》修正之實錄

#### 1. 法律案之委託：海發會《海商法修正案》

交通部自 1985 年 6 月委託「中華民國海運研究發展協會」及「中華民國船長公會」研究。

#### 2. 法律案之研擬：

行政院接獲交通部報院《海商法修正草案》後，共計由王昭明政務委員召開研商《海商法修正草案》會議 1 次，黃守高主任委員主持研商《海商法修正草案》工作小組 2 次會議，後由丘宏達政務委員主持《海商法修正草案》會議 12 次，交通部及行政院共歷 4 年 1 個月，召開 93 次會議。

#### 3. 法律案之審查：

四委會審查於 1994 年 6 月 27 日及 10 月 19 日共舉行 2 次聯席會審查會，計 7 小時 10 分鐘即完成審查，即第 8 條第 2 款「代表處」後增列「辦事處」，以及第 76 條喜馬拉雅條款增第 2 項運送人其代理人及受僱人之海上運送責任階制。



- 4.法律案之協商(一)：筆者意見 20 點  
見拙著《新海商法論》，第 250-257 頁。
- 5.法律案之協商(二)：第 4 屆之朝野協商  
修正 6 條(見同前，第 258-261 頁)
- 6.法律案之討論：二讀及三讀

(五)民國 109 年

- 1.台灣海商法學會《海商法修正草案》版。
- 2.黃裕凱教授《評論意見及對應草案》版。
- 3.交通部航港局《航港局 202007 海商法修正草案》版。



## 世新大學法律學院學術研討會系列

### 海商法修正法案學術研討會

#### 報名表

日期：2020年9月9日（三）上午

地點：世新大學舍我樓 12 樓 S1204 會議室

姓 名	任職公司/團體	
	職稱	
聯絡資料	電話：	手機：
	E-mail：	
注意事項：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■ 報名方式請將報名表傳真至 02-22363129 或 E-mail 至 <a href="mailto:lawsch@mail.shu.edu.tw">lawsch@mail.shu.edu.tw</a></li> <li>■ 聯繫或查詢電話：02-22368225 分機 83702（張家綺秘書）</li> <li>■ 本研討會免費報名；惠請各單位鼓勵同仁出席。</li> <li>■ 聯絡資料請填寫完整，以便將來連絡，謝謝。</li> </ul>	

